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BK Holdings Limited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28)

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分別為「董事」及「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建議決議案(「建議決議案」)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十日的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2.26條，任何於交易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的股東須於股東大會上就批准有關交易或安排的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二十二日的補充通函所披露，張先生實益擁有15,696,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1.31%，而吳先生實益擁有48,000,000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4.00%，須並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限制任何其他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投票。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200,000,000股股份。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建議決議案的獨立股東所持股份總數為1,136,304,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約94.69%。概無股東賦予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建議決議案的權利。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根據GEM上市規則，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建議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該通函表明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建議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於香港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並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的監票員。

有關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表決的建議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百分比) (附註)	
		贊成	反對
1.	<p>「動議：</p> <p>(a) 確認、追認及批准簽立管理服務協議及其建議年度上限(定義及描述見通函)，並批准其項下擬進行交易；及</p> <p>(b) 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執行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就落實管理服務協議及其建議年度上限以及完成其項下擬進行交易而言屬必要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簽署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包括加蓋本公司印鑑)，並採取彼等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合、適宜或合宜的一切有關步驟。」</p>	758,952,670 (100%)	0 (0%)

附註： 上述票數及佔總票數百分比乃按照股東特別大會上親身、委派授權代表或受委代表出席並於會上投票的獨立股東所持有的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由於超過50%的票數贊成建議決議案，故建議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國茂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黃惠芳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主席及執行董事為黃惠芳女士；執行董事為陳立平先生及張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吳競燮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海權先生、鍾永賢先生、羅裔麟先生及陸軍博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7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一頁內，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的網站www.cbk.com.hk內。

本公告的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